

证券代码：301258

证券简称：富士莱

公告编号：2025-022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富士莱”）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由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1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52 人，其中 78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收入总额为 287,224.6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74,873.4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49,856.80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94 家上市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48,840.1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82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

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2 次、自律处分 1 次。

6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陈雪，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富士莱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日久光电、金禾实业、富士莱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徐远，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7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富士莱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金螳螂、富士莱、五洲医疗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孙能康，202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2 年开始为富士莱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富士莱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孔晶晶，201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皖天然气、国盾量子、恒烁股份、皖仪科技、禾昌聚合、安徽建工等 1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陈雪、签字注册会计师徐远、孙能康、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孔晶晶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发出前，收到了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相关材料，基于客观、独立判断立场，对该议案进行认真审阅，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需要，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在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专业务实、勤勉尽责。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健性，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以往的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完成各项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考虑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